

证券代码：600755
转债代码：110033
转股代码：190033

股票简称：厦门国贸
转债简称：国贸转债
转股简称：国贸转股

编号：2017-52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证监局 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以下简称“厦门证监局”）下发的《关于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17]17 号）（以下简称“决定书”）。接该决定书后，公司高度重视，及时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传达，组织有关负责人进行了认真分析讨论，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制定了整改方案，严格落实整改措施。现就有关整改情况报告如下。

一、决定书中提出的问题

公司及子公司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采取份额回购或差额补足承诺等方式，为孙公司厦门国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提供增信措施。截至 2016 年末，提供增信措施的规模达 51.16 亿元，但公司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等规定，在 2016 年年报中详细披露为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的相关信息，信息披露存在遗漏。

二、决定书中提出的整改要求

- 1、补充披露相关信息，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 2、加强内部控制质量，提升风险防范意识，进一步提高公司合规经营和规范运作水平。
- 3、按照公司问责制度，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三、公司的整改措施

（一）补充披露有关信息

根据厦门证监局本次监管意见，结合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建议，公司于二〇一六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 3 中补充披露如下内容：

“向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支持的情况：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采取直接或间接方式为厦门国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资管计划的部分投资者提供差额补足承诺的份额规模合计为 31.86 亿元，子公司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采取直接或间接方式为厦门国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资管计划的部分投资者提供份额回购或差额补足等承诺的份额规模合计为 19.30 亿元。”

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发布 2017-53 号《关于二〇一六年度报告的补充公告》，就上述事项进行披露。

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完成时间：整改已完成

（二）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责任体系，提高内控及合规水平

本次风险事件发生后，公司从多角度加强信息披露和内部风险管控工作，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1、公司信息披露部门及各级信息披露责任人已按要求进行了深刻自查及反省，加强对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和公司制度的学习。公司通过上市公司合规治理的专项讲座、定期发送各类监管学习案例以及政策解读等内外部结合的培训措施，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相关工作人员、下属相关单位以及控股股东有关部门负责人等强化培训学习。

7 月以来，聘请业内资深人士面向控股股东及公司各信息披露义务人进行《上市公司“三会一层”的规范运作》专场培训，发送监管案例及政策解读 9 项。公司还制定了年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的持续培训计划，并由人力资源部督促执行。通过加强法律法规学习，公司进一步加深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的权利义务认知及理解。

2、公司进一步改进内部审批程序，持续完善内部信息沟通机制。目前公司

已修改相关高管和子公司的考核办法，并完成对国贸期货有限公司和厦门国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核查与审计，排查金融板块的风险业务。

公司及时完善了相关制度规定，加强对各部门、子公司的重大事项和风险关注点的报告管理，做好各项业务的常态化风险管理工作。孙公司厦门国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修订完善了《投资决策委员会管理办法》、《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操作指引》，新制定《产品服务管理办法》等业务相关规定。

3、公司当即开展对资管项目的全面风险核查，重点核查公司治理、经营管理和合规风控方面的问题，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整改意见。目前核查工作基本完成。

针对核查情况，公司重新梳理国贸期货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业务授权及投资决策机制，优化其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组成、审议事项、议事规则和项目评审制度，强化对业务风险的识别及有效决策作用，加强各层级从业人员的主动合规意识教育，加强合规和风控管理的专业作用，对期货公司的全部业务（包括经纪业务、资管业务和风险管理业务）的风险状况进行全面动态评估。

4、厦门国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积极落实各项整改措施，通过多种方式处置其管理的存量资管产品，持续大幅降低现有产品中存在差额补足或份额回购等增信措施规模，并严格禁止新增类似事项。截至2017年8月24日，除公司2017-40号公告中已披露的对部分资管计划优先级投资者提供的增信份额外，公司及子公司采取直接或间接方式为厦门国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资管计划的部分投资者提供份额回购或差额补足等承诺的份额规模已降至11.35亿元（所涉及投资均投向国内市场）。公司仍在积极采取措施处置存量产品，降低增信规模，直至清零。

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国贸期货总经理等

完成时间：公司将持续严格落实

（三）问责实施情况

根据《公司问责制度》有关要求，公司已责成上述事项的相关责任人进行深刻检讨，正在落实问责措施，涉及经济处罚的事项依公司问责规定及绩效考核管理办法要求予以处理。

责任人：公司监察室主任

完成时间：2017年9月4日前完成

通过此次专项检查，公司深刻认识到在信息披露管理及内部控制规范运作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公司认为本次检查对于进一步提高公司及子公司信息披露、规范经营管理意识、加强合规及风险控制等方面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公司将引以为戒，认真落实各项整改措施，并进一步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相关人员的专业培训，树立规范运作意识，完善信息披露管理体系，从而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特此公告。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五日